

《谁在鄞州姜山强行向摊贩收“管理费”》后续

曾经被打的摊贩期盼警方早日破案

在本报对姜山明光北路摊贩被强收管理费进行报道后，记者昨天获悉，一名此前因拒缴“管理费”，遭不明身份人员打伤、并被打砸摊位的江苏籍摊贩正考虑向警方说明情况，希望能早日把这些坏人抓住。

本报对此事件的报道在本月23日见报后，不少媒体转载，本报87777777新闻热线也接到不少读者来电，很多网友也在网上发表评论，纷纷期待警方能早日破案。

新闻我发现 我有我报料

欢迎拨打 **87777777**

拒缴“管理费”就被打了

今年20多岁的江苏籍摊贩孙师傅，数月前在鑫峰塑料厂门口经营小吃生意，因拒缴“管理费”，遭到大龙（绰号）和他的同伙打砸摊位，并被打伤。此后，孙师傅便回了连云港老家。

23日，孙师傅的朋友孙先生给他转发了本报的相关报道。25日，孙先生对本报记者称，孙师傅考虑向警方提供相关情况，并称“案子要是破了，不知道能不能补偿一点损失”。

孙师傅曾是一名流动摊贩，平常

拉着一辆三轮车，卖点凉皮之类的小吃，平均每天能赚100多元。“我朋友一个月就赚3000多元，要交1100元管理费，当然承受不起，没有交就被打了。”孙先生说，孙师傅虽然受伤不严重，但有心理阴影，“就是被打得鼻青脸肿那种，车子被砸了，他担心换一个地方摆摊，不交钱还会被这帮人打，就回去了。我给他转发这个报道后，他看了很开心，希望警方能早日破案。”

读者和网友评论支持警方打击

昨天，记者在部分转载本报新闻的媒体评论中看到，很多网友期待警方破案的后续报道。本报新闻热线87777777也接到不少读者电话，希望警方将之一网打尽，还宁波一片清净。

读者徐先生称，看了晚报的报道，他很气愤，希望有关部门要真查到底。

读者李先生说，晚报的报道大快人心，希望警方早日抓到这些欺负底

层老百姓的团伙。

读者李女士说，希望摊贩早报警，给警方提供材料，也希望记者继续追踪此事。宁波一直因社会治安好而自豪，现在发生这样的事情，让人感到惋惜，希望大家共同加油，把宁波建设成全国治安、环境、绿化最好的城市。

网友刘小姐说，一定要把这些坏人抓住。 **本报记者**

鄞州童师傅有善心 热心照顾陌生老人两年多

本报讯（记者 殷欣欣 通讯员 钟娜 沙艳）鄞州塘溪52岁的童炳尧师傅照顾一名非亲非故的陌生老人两年多，直到最近，警方得知此事，辗转联系上老人家人，帮助他回到家人身边。

老人姓包，今年77岁，安徽人，讲话口音比较重。两年间，童师傅只模糊地知道老人家中有三个儿子。11年前他到宁波打工后，就未曾与家人联系。一开始，老人还能赚钱养活自己，后来因为岁数太大，无人雇佣，加上老人不会用煤气，只会生火做饭，也没人愿意再租房给他。

而老人执意不肯回家，一度流浪在外。因为老人曾给童师傅做过几天帮工，童师傅知道情况后，热心奔波找房子，将他安置在一间空闲的老房子里。

了解情况后，民警几经辗转，终于联系上老人的儿子。9月23日上午8时许，老人的二儿子与三儿子赶到塘

溪派出所。

在民警带领下，他们来到老人的现居住地，接老人回家。起初，老人坚持不回。原来，在2005年时，老人被老家一个骗子骗走近2万元。因为害怕、愧疚，他从此离家不归。最终，经多方耐心劝说，老人才愿意跟儿子返乡，但对童师傅，老人显得很是不舍。

这两年，童师傅几乎每隔一天就上山看望老人。老人不会修水龙头，童师傅修；老人只会生火做饭，童师傅给打柴；老人有高血压，童师傅花钱配药；老人头发长了，童师傅带他下山理发；老人生活孤寂，童师傅买下几只鸡给老人消磨时间，鸡蛋给老人补身体；老人没身份证存不了钱，托童师傅保管，在老人寻到亲人后童师傅如数归还。

童师傅说，他已经跟老人的儿子交换手机号，会时常问候老人，毕竟这两年，他几乎就成了老人的儿子，这份感情放不下。

治理分类垃圾“混收混运” 宁波在行动

我市将出台标准，规范收运体系

□记者 边城雨
通讯员 傅婷婷

垃圾分类推进过程中的“阵痛” 各区积极探索治理良方

记者从上周五召开的我市中心城区生活垃圾分类收运规范化作业现场会上获悉，为切实解决垃圾分类混收混运问题，回应公众期待，我市垃圾分类收运作业工作要真正从完善体系、规范流程上入手，尤其是要规范居住小区垃圾分类收运作业，加强保洁人员的分类意识，真正扣好垃圾分类工作的第一颗扣子，全力保障市民的分类热情和成果。

记者在采访中了解到，随着垃圾分类工作的不断推进，垃圾分类进入了社区，进入了家庭，同时，新情况、新问题也随之出现。市城管局生活垃圾分类管理中心副主任胡柳告诉记者，现在越来越多的居民参与到垃圾分类工作中来了，如果小区垃圾分类收运工作不规范，出现混收混运等现象，这很打击市民的分类积极性。社区厨余垃圾和其他垃圾的分类收运是垃圾分类的“生命线”，收运操作的规范性也将直接关系到后端的处置成效。”胡柳说。针对此类

现场，各区也主动作为，积极探索治理方案。

江东区以常青藤社区为典范，咬定“对混收混运零容忍”的目标，出台居住小区厨余垃圾收运操作规程，分别对投放点位设置的合理性、分类设施的完好性、收运过程的规范性、集中收运点位的有序性及日常考核监督的严格性做了细致的规定，供辖区内居住小区物业公司及其他社会保洁企业参考操作。

海曙区于今年4月出台了《海曙区垃圾分类收运体系暂行办

法》，明确收运职责分工。该《办法》规定，厨余垃圾由区环卫中心收运；可回收物由社区或区分类办联系再生资源队伍进行回收；有害垃圾先由区域管部门运送到固定的集中收集点，再由专业公司统一运送到危险废物处置厂。同时，公开区分类办、区环卫中心与各街道分类收运联络员名单和联系方式。

北仑区于今年6月联合区住建局共同出台《北仑区住宅小区垃圾分类清运补助绩效考核办法》，规范物业保洁企业收运工作。按照

年度考核、首月考核、平时检查相结合的方式，以考核得分发放相应补助，充分发挥补助资金的激励作用。此外，北仑城区垃圾中转站每日对进站的厨余垃圾、其他垃圾收运车辆进行逐一登记，登记信息包括来车时间、所属分类小区、运输垃圾桶数量、是否存在混运等，收运情况一目了然。一旦发现混收混运现象及时反馈给相应物业保洁企业限期整改，物业保洁企业对垃圾收运外包单位采取警告、扣除10%-20%的服务外包费用、解除外包合同等措施进行有效监管。

出台标准，加强考核 垃圾分类关键点还在于居民自身

为了把垃圾分类收运工作真正规范起来，下一步，市生活垃圾分类领导小组办公室将制定垃圾分类收运规范化作业指南（标准）等，同时依托“智慧环卫”信息化平台，加大考核监督及宣传培训指导力度。与此同时，市政府督查室也将督促各级政府落实垃圾分类相关工作。

“垃圾分类工作没有一个绝对性的答案，一百个居住小区可以有一百种创新的做法，作为行业指导部门，我们要加快制定垃圾分类

工作相应的标准和规范，把握好方向。同时，各级政府、各街道社区要立足实际工作，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积极采取相应措施。比如常青藤社区将垃圾桶点位的分布图印在社区报上，尤其是红色有害垃圾桶和蓝色可回收物桶的分布，这样居民在分类投放垃圾时就能一目了然。虽然只是一些细节，但是却是服务便民的好事情。我们鼓励各种颇具创新性的值得学习推广的好经验好做法，也非常希望垃圾分类的先进人物和典型示范能够多

多涌现。”胡柳说。

虽然在工作推进过程中，有难点有痛点，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工作的进展，总会慢慢解决。然而，垃圾分类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却始终不能放松和懈怠，那就是居民的亲身参与。

据悉，截至8月，我市中心城区31个街道，510个小区，共计28.09万户居民家庭参与了生活垃圾分类，城区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覆盖面积达71%，相比2015年底全市66%的覆盖面，分类推广程度稳步提高，

基本形成了“政府主导、企业运作、全民参与”的工作格局。

“今年已开始尝试引入社会第三方服务参与垃圾分类。目前已有两家社会组织分别人驻江东雍和苑小区和江北日湖花园，主要开展的工作是：氛围营造、入户指导、开展宣传培训活动等。通过政府向社会购买服务、筹智等方式，培育本土垃圾分类专业团队，让我们宁波的垃圾分类工作出更多特色，更多亮点。”胡柳说。